股票代碼：3551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仁政路18號
電　　話：(03)598-11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0
(八)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0～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大陸投資資訊	43
4.主要股東資訊	43
(十四)部門資訊	4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4～50

KPMG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及減損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使其應收帳款暴露於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當客戶產生違約時，可能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減損損失，由於帳款之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及瞭解帳款逾期的原因；檢視過去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的情形，以評估前期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合理性，及本期應收帳款減損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二、銷貨收入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半導體設備及光電設備等潔淨再生、維修服務，營業收入的認列時點係依其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決定，考量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營產業特性，其銷貨收入係來自於多個營業據點，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交易合約，依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實地觀察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就特定客戶執行其於指定期間的全部收款與帳載紀錄的調節分析，或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及帳載紀錄等；抽樣選取年度結束日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的銷售條件、出貨文件及客戶確認文件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鄭文志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 一一四 年 三 月 十一 日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8,979	5	220,938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00,631	4	79,607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334,001	7	310,206	7
120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9,758	-	8,395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13,938	2	111,487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8,825	1	37,352	1
		946,132	19	767,985	1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916,059	40	1,881,657	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910,341	40	1,859,719	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19	-	8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32,359	1	126,155	3
		3,858,878	81	3,868,367	83
	資產總計	$ 4,805,010	100	4,636,352	100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	-	50,000	1
218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90,554	2	74,28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0,278	1	61,60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22	-	720	-
230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364,770	8	326,674	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	128,704	3	120,422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531	-	39,638	-
		671,959	14	673,350	1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326,896	7	455,474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	-	12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19,842	-	531	-
		346,738	7	456,127	10
	負債總計	1,018,697	21	1,129,477	24
	權　益(附註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567,749	12	567,749	12
3200	資本公積	267,133	6	357,112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2,788	10	431,413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1,306	2	80,00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458,640	51	2,213,237	48
		3,032,734	63	2,724,650	59
3400	其他權益	(49,973)	(1)	(111,306)	(2)
3500	庫藏股票	(31,330)	(1)	(31,330)	(1)
	權益總計	3,786,313	79	3,506,875	7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05,010	100	4,636,352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學聖　　經理人：陳學哲　　會計主管：林進元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2,130,557	100	1,807,4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七及十二)	1,330,675	62	1,099,310	61
	營業毛利	799,882	38	708,133	39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6,663	6	123,759	7
6200	管理費用	136,852	7	131,19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7,942	3	53,189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22	-	46	-
	營業費用合計	332,379	16	308,189	17
	營業淨利	467,503	22	399,944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3,742	-	4,0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八))	12,817	-	3,04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	(10,540)	-	(11,771)	-
7100	利息收入	4,601	-	7,00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373)	-	(68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47	-	1,664	-
	稅前淨利	472,750	22	401,608	22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99,620	4	87,638	5
	本期淨利	373,130	18	313,970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2,438	-	(22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438	-	(22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333	3	(31,30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3,771	3	(31,52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6,901**	**21**	**282,444**	**1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6.63**		**5.58**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6.59**		**5.5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學聖　　經理人：陳學哲　　會計主管：林進元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7,749	469,586	394,924	110,540	1,972,920	(80,000)	(31,330)	3,404,389
本期淨利	-	-	-	-	313,970	-	-	313,9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0)	(31,306)	-	(31,5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3,750	(31,306)	-	282,4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489	-	(36,489)	-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0,540)	30,54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7,484)	-	-	(67,48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12,474)	-	-	-	-	-	(112,474)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67,749	357,112	431,413	80,000	2,213,237	(111,306)	(31,330)	3,506,875
本期淨利	-	-	-	-	373,130	-	-	373,1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38	61,333	-	63,7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5,568	61,333	-	436,9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375	-	(31,375)	-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1,306	(31,30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7,484)	-	-	(67,48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89,979)	-	-	-	-	-	(89,979)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67,749**	**267,133**	**462,788**	**111,306**	**2,458,640**	**(49,973)**	**(31,330)**	**3,786,31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學聖　　經理人：陳學哲　　會計主管：林進元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72,750	401,6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9,350	128,944
攤銷費用	27,881	29,45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22	46
財務成本	10,540	11,771
利息收入	(4,601)	(7,0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5,373	689
其他	(4,484)	(72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4,981	163,1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542)	(48,667)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4,717)	(25,16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63)	2,776
存　　貨	(2,451)	(5,922)
其他流動資產	10,963	(21,86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6,267	(15,774)
其他流動負債	247	34,8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7,596)	(79,728)
調整項目合計	97,385	83,44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0,135	485,053
支付之利息	(10,540)	(11,771)
支付之所得稅	(71,895)	(81,8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7,700	391,4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獲配子公司之現金股利	21,558	21,26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954)	(290,8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	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400)	(40,467)
收取之利息	4,601	7,0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1,180)	(303,0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0)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20,296)	(108,386)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0)
租賃本金償還	(720)	(626)
發放現金股利	(157,463)	(179,9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8,479)	(279,0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041	(190,6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0,938	411,5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8,979**	**220,93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學聖　　經理人：陳學哲　　會計主管：林進元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成立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設備、光電設備及零組件之潔淨再生、維修、買賣、研發設計、製造加工及組裝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四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6~56年

(2)機器設備：3~13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3~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收入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相關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子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二)對關聯企業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Minerva Works Ptd. Ltd. (Minerva)持有36.80%，剩餘股權63.20%係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無法取得過半之董事席次或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因此，本公司判斷對該等被投資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 197,296	169,880
定期存款	41,599	35,70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附買回票券)	20,084	15,353
	$ 258,979	**220,938**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12.31	112.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可轉換公司債信用連結組合式投資商品	$ 10,054	7,028
基金受益憑證	161,707	60,378
結構式存款	28,870	12,201
合　　計	**$ 200,631**	**79,607**

1.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依公允價值評價認列之利益分別為1,643千元及37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3.上列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抵質押擔保。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	$ 1,856	1,475
應收帳款	348,873	326,664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32	1,695
減：備抵損失	(20,160)	(19,628)
	$ 334,001	**310,206**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20,496	0%~2%	-
逾期1~60天	8,994	0%~10%	180
逾期61~180天	5,817	0%~80%	1,126
逾期181~360天	-	0%~100%	-
逾期361天以上	-	0%~100%	-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18,854	100%	18,854
合　　計	**$ 354,161**		**20,160**

	112.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92,398	0%~2%	-
逾期1~60天	18,100	0%~10%	362
逾期61~180天	93	0%~80%	23
逾期181~360天	-	0%~100%	-
逾期361天以上	-	0%~100%	-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19,243	100%	19,243
合　　計	**$ 329,834**		**19,628**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9,628	19,582
認列減損損失	922	46
實際沖銷	(390)	-
期末餘額	**$ 20,160**	**19,628**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原 物 料	$ 10,842	10,714
製 成 品	103,096	100,773
	$ 113,938	**111,48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330,675千元及1,099,310千元。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子公司	$ 1,863,783	1,832,366
關聯企業	52,276	49,291
	$ 1,916,059	**1,881,657**

x

1.上列子公司明細及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3.12.31	112.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52,276**	**49,291**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202	855
其他綜合損益	1,783	855
綜合損益總額	**$ 2,985**	**1,710**

3.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4.本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均無公開市場報價。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84,388	1,321,057	482,585	116,632	4,666	2,509,328
增添及轉入	-	23,825	159,545	29,073	16,812	229,255
處分及報廢	-	(133,077)	(45,301)	(40,379)	-	(218,75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84,388**	**1,211,805**	**596,829**	**105,326**	**21,478**	**2,519,826**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84,388	824,294	277,551	115,814	383,636	2,185,683
增添及轉入	-	499,941	217,000	14,583	(378,970)	352,554
處分及報廢	-	(3,178)	(11,966)	(13,765)	-	(28,90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84,388**	**1,321,057**	**482,585**	**116,632**	**4,666**	**2,509,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414,721	166,784	68,104	-	649,609
本年度折舊	-	79,791	80,155	18,687	-	178,633
處分及報廢	-	(133,077)	(45,301)	(40,379)	-	(218,75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361,435**	**201,638**	**46,412**	**-**	**609,485**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364,064	125,489	60,648	-	550,201
本年度折舊	-	53,835	53,261	21,205	-	128,301
處分及報廢	-	(3,178)	(11,966)	(13,749)	-	(28,89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414,721**	**166,784**	**68,104**	**-**	**649,609**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584,388**	**850,370**	**395,191**	**58,914**	**21,478**	**1,910,341**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584,388**	**906,336**	**315,801**	**48,528**	**4,666**	**1,859,719**
民國112年1月1日	**$ 584,388**	**460,230**	**152,062**	**55,166**	**383,636**	**1,635,482**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1,432**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425
增　　添	1,432
減　　少	(42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43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596
提列折舊	71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313**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78
提列折舊	643
減　　少	(42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96**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19**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836**
民國112年1月1日	**$ 47**

(八)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50,000
擔保銀行借款	-	-
合計	**$ -**	**5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500,000**	**680,000**
利率區間	**-**	**1.70%**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均未有提供作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長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388,100	488,396
無擔保銀行借款	67,500	87,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8,704)	(120,422)
合計	**$ 326,896**	**455,474**
利率區間	**1.82%~2.2%**	**1.70%~1.98%**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等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2年。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122**	**720**
非流動	**$ -**	**12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	**19**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337**	**1,963**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068**	**2,608**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112.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6,333)	(37,16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123	39,47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790**	**2,31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期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12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7,165	36,160
計畫支付之福利	(2,359)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65	5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損益	1,091	(406)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9)	87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6,333**	**37,165**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9,476	38,64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2	12
計畫支付之福利	(2,359)	-
利息收入	494	5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500	24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123**	**39,476**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 (29)**	**(37)**
營業成本	$ (20)	(28)
推銷費用	(5)	(5)
管理費用	(3)	(3)
研究發展費用	(1)	(1)
	$ (29)	**(37)**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500 %	1.250 %
未來薪資增加率	3.750 %	3.50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01)**	**830**
未來薪資增加	**$ 798**	**(774)**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870)**	**903**
未來薪資增加	**$ 868**	**(84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484千元及18,159千元。

(十二)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0,564	90,16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9,056	(2,527)
所得稅費用	**$ 99,620**	**87,638**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 472,750	401,60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94,550	80,3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79	8,474
其　　他	(4,109)	(1,158)
	$ 99,620	**87,638**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備抵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56)	(2,658)	(3,3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45)	(211)	(25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01)**	**(2,869)**	**(3,570)**
民國112年1月1日	$ (605)	(2,591)	(3,196)
借記(貸記)損益表	(51)	(67)	(11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656)**	**(2,658)**	**(3,314)**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份額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62	-	36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3	18,199	19,31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475**	**18,199**	**19,674**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771	-	2,771
借記(貸記)損益表	(2,409)	-	(2,40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62**	**-**	**362**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56,77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公司債轉換溢價	$ 264,570	354,549
取得及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18	1,218
逾期認股權	233	23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112	1,112
	$ 267,133	**357,11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將資本公積89,979千元及112,474千元配發現金股利。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對於盈餘分配，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之金額。其中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11,306千元及80,000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一一二年六月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元/股）	金額	配股率（元/股）	金額
現金股利	$ 1.2	**67,484**	1.2	**67,484**

(4)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必要，而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買回庫藏股，民國一一一年度執行買回共計538千股(計31,330千元)。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註銷之股數共計538千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73,130**	**313,970**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6,237**	**56,23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6.63**	**5.58**

2.稀釋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73,130**	**313,9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56,237	56,237
員工酬勞估列視為全數發放股票之影響	361	54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6,598**	**56,777**
稀釋每股盈餘(元)	**$ 6.59**	**5.53**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精密設備潔淨再生服務收入	$ 1,842,125	1,642,172
商品銷貨收入	257,949	133,506
勞務收入	30,483	31,765
	$ 2,130,557	**1,807,443**

2.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8,000千元及35,0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00千元及6,5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1,794	2,004
其　　他	1,948	2,073
	$ 3,742	**4,077**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8,335	2,317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839	346
其　　他	1,643	378
	$ 12,817	**3,041**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於半導體產業及面板產業客戶群，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應收票據及帳款來自前五大客戶之佔比分別為50%及58%，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相關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其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

(1)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2)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所編製。

(3)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內	1-5年	5年以上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455,600	469,542	136,503	333,039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0,554	90,554	90,554	-	-
租賃負債	122	122	122	-	-
其他金融負債	364,770	364,770	364,770	-	-
	$ 911,046	**924,988**	**591,949**	**333,039**	**-**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0	50,011	50,011	-	-
長期借款	575,896	591,163	127,502	463,661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4,287	74,287	74,287	-	-
租賃負債	842	853	731	122	-
其他金融負債	326,674	326,674	326,674	-	-
	$ 1,027,699	**1,042,988**	**579,205**	**463,783**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部份營運活動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以衍生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123	32.785	69,615	2,455	30.705	75,377
人 民 幣	10,082	4.478	45,147	5,540	4.327	23,972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新加坡幣	2,166	24.13	52,276	2,116	23.29	49,29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59	32.785	5,197	30	30.705	921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兌新台幣之匯率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96千元及98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十八)。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13.12.31	112.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90,553	63,259
金融負債	-	(50,000)
	$ 90,553	**13,259**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96,570	169,183
金融負債	(455,600)	(575,896)
	$ (259,030)	**(406,713)**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48千元及1,017千元，主要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曝險。

另，本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2.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90,577	161,707	-	28,870	190,57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54	10,054	-	-	10,054
小　　計	**$ 200,631**	**171,761**	**-**	**28,870**	**200,6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97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34,00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9,758				
存出保證金	283				
	$ 603,0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55,6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0,554				
租賃負債	122				
其他金融負債	364,770				
存入保證金	168				
	$ 911,214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72,579	60,378	-	12,201	72,57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28	7,028	-	-	7,028
小　　計	**$ 79,607**	**67,406**	**-**	**12,201**	**79,6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0,93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0,20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395				
存出保證金	298				
	$ 539,8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25,89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4,287				
租賃負債	842				
其他金融負債	326,674				
存入保證金	168				
	$ 1,027,86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及移轉情形。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依其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來源區分如下：

- 具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者，其變動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2,201	-
認列於損益	263	(152)
購買/處分/清償	16,406	12,353
匯率影響數	-	-
期末餘額	**$ 28,870**	**12,201**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上列被歸類在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採用第三方定價資訊，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量化資訊。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本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故本公司係以負債比率作為資本管理之基準，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21%及24%，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3.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及其他	113.12.31
短期借款	$ 50,000	(50,000)	-	-
長期借款	575,896	(120,296)	-	455,600
租賃負債	842	(720)	-	12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626,738**	**(171,016)**	**-**	**455,722**

	112.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及其他	112.12.31
短期借款	$ 40,000	10,000	-	50,000
長期借款	684,282	(108,386)	-	575,896
租賃負債	36	(626)	1,432	84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724,318**	**(99,012)**	**1,432**	**626,738**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昌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昌昱公司)	子公司
原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原廣公司)	子公司
東莞市世平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簡稱東莞世平公司)	子公司
世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簡稱合肥世巨公司)	子公司
成都市世正科技有限公司(簡稱成都世正公司)	子公司
Minerva Works Pte Ltd.(簡稱Minerva公司)	關聯企業
南京弘潔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簡稱南京弘潔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銷貨		應收關係人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3年度	112年度	113.12.31	112.12.31
子公司	$ 38,924	26,469	12,011	8,732
關聯企業	13,879	13,930	930	1,043
	$ 52,803	**40,399**	**12,941**	**9,775**

2.加工費

	加工費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3年度	112年度	113.12.31	112.12.31
子公司	**$ 19,514**	**17,932**	**4,553**	**2,982**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201	27,039
退職後福利	564	624
	$ 25,765	**27,66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土地	銀行借款	$ 550,538	550,538
建築物	銀行借款	384,898	409,785
		$ 935,436	**960,32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12.31	112.12.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891**	**84,5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80,868	187,573	568,441	354,153	173,429	527,582
勞健保費用	33,062	15,287	48,349	32,404	14,609	47,013
退休金費用	10,838	7,617	18,455	10,943	7,179	18,122
董事酬金	-	7,798	7,798	-	6,683	6,6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699	6,935	26,634	17,392	5,917	23,309
折舊費用	154,172	25,178	179,350	109,918	19,026	128,944
攤銷費用	17,298	10,583	27,881	23,001	6,452	29,453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人數	746	70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6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894	88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68	76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05 %	(0.52)%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董事薪酬政策：

董事酬金計有董事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之分配與發放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經理人薪酬政策：

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員工薪酬政策：

係含固定項目之本薪、津貼與變動項目之獎金、分紅等，實際獲得之薪酬將參酌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年資、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等因素決定。並適時視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調整。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9	20,216	- %	20,216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1,424	20,146	- %	20,146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1,173	20,407	- %	20,407	
〃	統一綜合證券人民幣	〃	〃	-	28,870	- %	28,870	
〃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1,616	20,234	- %	20,234	
〃	元大證券(圓裕一)-CLN	〃	〃	100	10,054	- %	10,054	
〃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1,193	20,234	- %	20,234	
〃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	1,615	20,136	- %	20,136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559	20,168	- %	20,168	
〃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543	20,166	- %	20,166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千股)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昌昱科技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	2,064	- %	2,064	
〃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246	3,077	- %	3,077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129	2,035	- %	2,035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238	3,075	- %	3,075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215	3,040	- %	3,040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118	2,056	- %	2,056	
〃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56	2,035	- %	2,035	
合肥世巨	中銀理財-“穩富”高評級開放式2號	無	〃	7,952	35,824	- %	35,824	
〃	中銀理財-樂享天天2號	〃	〃	2,067	8,956	- %	8,956	
原廣科技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	160	2,093	- %	2,093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118	2,057	- %	2,057	
〃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121	2,059	- %	2,059	
〃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164	2,058	- %	2,058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193	3,046	-	3,046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143	2,022	- %	2,022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120	2,021	- %	2,021	
〃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	143	1,512	- %	1,51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千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技高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742,059	1,742,059	57,300	100 %	1,759,158	(38,608)	(38,608)	註1
〃	昌昱科技	台灣	半導體設備、光電設備及零件之批發及維修及組裝等	49,313	49,313	5,000	100 %	79,707	24,065	24,065	
〃	原廣	台灣	金屬及化學製品製造業	17,310	17,310	1,500	100 %	24,918	7,968	7,968	
〃	Minerva	新加坡	半導體設備、光電設備及零件之清洗、維修、買賣及組裝等	11,538	11,538	405	36.8 %	52,276	3,267	1,202	
技高	世富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007,605	1,007,605	35,500	100 %	1,144,628	(32,771)	(32,771)	
〃	世夯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431,744	431,744	14,100	100 %	404,159	(12,110)	(12,110)	註1
〃	世莆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293,243	293,243	9,100	100 %	203,920	(7,848)	(7,848)	

註1:技高及世夯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截至報導日止，相關減資作業登記程序尚在辦理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世平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零件潔淨、維修及再生處理	1,529,740 (RMB352,150千元)	(註1) (註3)	1,456,159	-	-	1,456,159	(46,124)	100.00 %	(46,124)	1,518,851	
合肥世巨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零件潔淨、維修及再生處理	387,970 (RMB89,312千元)	(註3)	-	-	-	-	(3,527)	100.00 %	(3,527)	442,146	
東莞世平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零件潔淨、維修及再生處理	563,770 (RMB120,000千元)	(註2)	-	-	-	-	(13,249)	100.00 %	(13,249)	454,718	
廈門世田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零件潔淨、維修及再生處理	290,085 (RMB58,369千元)	(註1)	290,085	-	-	290,085	(8,059)	100.00 %	(8,059)	200,670	
成都世正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零件潔淨、維修及再生處理	618,139 (RMB143,072千元)	(註2)	-	-	-	-	(60,892)	100.00 %	(60,892)	460,564	
南京弘潔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零件潔淨、維修及再生處理	210,530 (RMB47,459千元)	(註3)	-	-	-	-	84,657	35.71 %	30,321	136,162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係透過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原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予以轉投資大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架構重組予以調整為透過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完成投審會核備。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46,244	1,746,244	註1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限額。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冠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58,190	15.07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718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518
外幣存款	USD 1,040千元@32.785	34,111
	CNY 1,594千元@4.4780	7,139
	SGD 182千元@24.13	4,401
	其他外幣	2,409
定期存款	一年內、利率區間1.225% - 5.06%	41,599
約當現金		20,084
合　　計		**$ 258,979**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A公司	貨　　款	$ 68,947
B公司	〃	69,209
D公司	〃	37,188
其　他(註)	〃	178,817
		354,161
減：備抵呆帳		(20,160)
合　　計		**$ 334,001**

註：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合計數。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103,123	104,899
物　　料	11,172	10,842
減：備抵損失	(357)	-
	$ 113,938	**115,741**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 15,424
進出口押款		6,515
預付保險費		1,851
其他(未達5%者)		5,035
		$ 28,825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1)		其他異動(註2)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Minerva Works Pte Ltd.	404,800	$ 49,291	-	-	-	-	-	2,985	404,800	36.80 %	52,276	52,276	無
技高	57,300,000	1,738,216	-	-	-	-	-	20,942	57,300,000	100.00 %	1,759,158	1,759,158	無
昌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69,007	-	-	-	(13,365)	-	24,065	5,000,000	100.00 %	79,707	79,707	無
原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5,143	-	-	-	(8,193)	-	7,968	1,500,000	100.00 %	24,918	24,918	無
		$ 1,881,657		**-**		**(21,558)**		**55,960**			**1,916,059**	**1,916,059**	

(註1)本期減少係盈餘分派。

(註2)本期其他異動係認列投資收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之說明。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之說明。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設備款	$ 11,816
長期預付費用	11,248
預付退休金	4,7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70
其他(未達5%者)	935
	$ 32,359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戊公司	貨　款	$ 8,000
乙公司	〃	7,539
庚公司	〃	5,940
己公司	〃	5,772
丁公司	〃	5,329
其　他(註)	〃	57,974
合　　計		**$ 90,554**

註：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合計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預收貨款	$ 10,122
代收款	6,913
其　他(註)	496
合　　計	**$ 17,531**

註：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合計數。

營業收入明細表

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機構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 59,350	101.01.13~116.04.12	-	請詳附註八	
玉山銀行	〃	21,667	105.08.15~115.11.24	-	〃	
元大銀行	〃	199,083	111.03.22~116.03.27	-	〃	
中國信託	〃	108,000	110.03.24~116.08.16	-	〃	
華南銀行	無擔保借款	67,500	110.01.28~117.06.07	-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28,704)		-		
合計		**$ 326,896**		1.82%~2.20%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物料	$ 10,853
加：本期進料	132,364
減：期末存料	(11,172)
本期物料耗用	132,045
直接人工	261,888
製造費用	836,301
製造成本	1,230,234
加：期初製成品	100,991
本期進貨	83,528
減：期末製成品	(103,123)
加：其他銷貨成本	20,042
進銷成本	101,438
其他調整成本	(997)
營業成本合計	**$ 1,330,675**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薪　　資	$ 76,436	81,491	29,646
董事酬金	-	7,798	-
勞 務 費	-	8,670	337
保 險 費	8,520	6,079	2,296
旅　　費	12,423	636	145
折舊費用	7,376	7,075	10,727
各項攤提	-	1,887	8,696
其　　他(註)	21,908	23,216	16,095
合　　計	**$ 126,663**	**136,852**	**67,942**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社團法人台灣省/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40432** 號

會員姓名：(1)鄭安志
(2)黃泳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四五五五號
(2)北市會證字第341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044341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自民國 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鄭安志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泳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10　日